



Qunxing Paper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群星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68)

(「本公司」)

公告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四月八日；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公告，內容有關 (i) 本公司的臨時接管人和經理人（「接管人」）的委任；及 (ii) 山東群星紙業有限公司（「山東群星」）的重整。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24A 條所列明的持續披露責任，接管人於本公告將交代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一日對山東群星的重整所作出的公告的進一步資料。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山東省濱州市中級人民法院（「濱州中院」）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破產法裁定山東群星重整。濱州中院所確認的重整計劃摘要如下：

1. 截至山東群星第二次債權人會議召開前，山東群星之管理人初步審查確認的債權總金額為人民幣 4,956,804,152.79 元。債權金額包括以下：

債權性質	索賠數目	金額 (人民幣)
職工債權	127	543,396.00
擔保債權	5	734,455,690.25
普通債權	64	4,221,805,066.54
總額	196	4,956,804,152.79

另外，還有兩筆已申報債權涉訴未決，該兩筆債權申報金額合計為人民幣 142,563,112.78 元。除此之外，本公司賬面記載的應付款項尚有人民幣 174,565.93 元，債權人至今尚未申報。

2. 為保障債權人利益及避免因破產清算給債權人造成更大損失，鄒平縣政府決定以政府設立的平台公司接盤出資人持有的本公司 100% 股權（慧富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 100% 股權），予以無償全部調減及由重組方及/或其指定的主體有條件受讓。

3. 債權人清償方案如下：

債權性質	清償方案
職工債權	將會在重整計劃獲濱州中院確認後三十天內，按照100%比例以現金方式一次性償還。
擔保債權	擔保債權上限為人民幣 31,356,067 元，將會在重整計劃獲濱州中院確認後三十天內，一次性以現金方式進行清還。擔保債權未受清償的部份將轉為「普通債權」。
普通債權	普通債權為金額人民幣 100,000 元或以下，現金清償比例為 50%。普通債權為金額人民幣 100,000 元以上，現金清償比例為 5.79%。 受償金額將會在重整計劃獲濱州中院確認後三十天內，以現金方式一次性清償完畢。

4. 山東群星的破產費用約人民幣 8,970,000 元。自濱州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計劃之日起後三十天內，以現金方式一次性支付完畢。

5. 重整計劃的執行期限為 2 個月，自濱州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計劃之日起計算。

接管人現正調查重整計劃對其本公司的影響。

代表
群星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接管人兼經理人)
沈仁諾
霍義禹
包卓能
臨時接管人兼經理人

香港，二零一五年二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郭光泉先生（主席）及楊立全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良永先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 8(1)條發出指令，指示聯交所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本公司股份的一切交易。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